



## 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書面質詢的答覆

遵照行政長官指示，經諮詢保安司司長辦公室、民政總署、衛生局的意見，本人對立法會 2018 年 5 月 25 日第 516/E389/VI/GPAL/2018 號公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 2018 年 5 月 23 日提出，行政長官辦公室於 2018 年 5 月 28 日收到之書面質詢，回覆如下：

1. BT11 及 BT12 地段目前正在進行強制勒遷的工作，由於現場存在眾多的建築物，情況較為複雜，現時未能預計收回該兩幅土地的具體時間。為加快處理該區的環境衛生問題及保障公眾安全，土地工務運輸局持續與衛生部門協調，並已對現場處於殘危狀況的牆壁進行了緊急拆卸工程。

衛生局表示，該局一直對上述地段進行持續性的監測，自 2017 年至 2018 年 5 月，已執行巡查及滅蚊約 170 次；也曾多次跟進相關衛生問題，以防止發生由病媒傳播的疾病。

民政總署表示，已加強公共渠道疏通和清理，處理上述地段的積水情況。就垃圾雜物堆積的問題，民署已因應衛生局要求，多次派員協助清理 BT8、BT9、BT11 及 BT12 地段及周邊範圍堆積的積水容器、垃圾及雜草，於去年共進行了 4 次清理工作。

保安司司長辦公室表示，治安警察局持續部署警力在各處駐守及巡邏，倘發現相關地段範圍有涉嫌不法份子出入或出現



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 
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

土地工務運輸局  
Direcção dos Serviços de Solos, Obras Públicas e Transportes

違法情況，便即作出處理及跟進，致力維護良好的社區治安環境。為清除消防隱患，消防局定期派員到各空置及在建地盤巡查，於 2017 年共巡查 148 次，今年 1 月至 5 月期間共巡查了 120 次。其中，消防局人員在今年內已先後對該地段進行了 3 次巡查，有關地段上建有空置建築物，地段內亦存放了雜物及有人擺賣鮮花植物，但未發現擺放石油氣瓶等燃料物品的情況。巡查期間，消防局人員向擺賣鮮花植物的人士呼籲，應注意場所消防安全，並將相關情況製作監察報告寄予權限部門民政總署跟進。現時上址擺賣鮮花植物人士已遷出有關地段。

待正式收回上述地段後，本局會因應城市發展的實際情況，以及屆時相關地段的周邊環境，就設置臨時休憩區的可行性作出分析。

2. 基於第 1 點所述情況，有關路段目前並未具備開通條件。
3. 收回 BT6、BT8 及 BT9 地段的行政程序仍在進行，由於需要整體配合 BT11 及 BT12 的勒遷工作，所以亦暫時未能預測具體完成時間。待正式收回土地後，行政當局將按照實際情況及根據《城市規劃法》的相關規定開展規劃工作。

土地工務運輸局局長

李燦烽

二零一八年七月三日